

新北市109學年度普通班教師視障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8月26日新北教特字第1091644010號函辦理

壹、目的

提升普通班教師輔導視障學生之專業知能，以專業團隊合作方式依學生特殊需求調整教學輔導方案。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參、參加對象(共80名)

- 一、薦派參加：
 - (一)本市國中小一、三、五、七年級及高中職一年級低視生之普通班導師及其他年級初次輔導低視生之普通班導師。
 - (二)本市國中小及高中職初次擔任低視生個案管理之資源班教師。
- 二、鼓勵參加：本市國中小及高中職資源班教師及其他有興趣教師或家長。

肆、研習時間：109年10月7日(星期三)13:30~17:00

伍、研習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陸、研習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備註
109年 10月7日 星期三	13:10~13:30	報到		
	13:30~14:20	打開天窗說亮話~ 談導師端對視障 生的輔導	本市視障巡迴輔導團隊 講師：劉怡欣老師(內聘)	1節
	14:20~14:25	休息		
	14:25~15:55	體驗視障者的世界： 低視生的學習與 介入策略	本市視障巡迴輔導團隊 講師：高雯敏老師(內聘) 助講：郭筱嵐老師(內聘)	2節
	15:55~16:00	休息		
	16:00~16:50	低視生班級導師 經驗分享	講師：鶯歌國小 蔡梅雀老師(內聘)	1節
	16:50~17:00	綜合座談	主辦單位	

柒、研習時數

全程參加者核予3.5小時之研習時數。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兩週內向承辦學校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

捌、報名方式

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先向學校負責單位報名，經審核通過後由學校於109年9月30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研習報名項目下報名，錄取名單於109年10月2日(星期五)前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不另通知。

玖、注意事項

- 一、 薦派教師報名經錄取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派代出席。
- 二、 歡迎對視障教育有興趣之普通班、特教教師或家長踴躍參加，本局同意公假登記惟課務自理。
- 三、 名額有限，為避免資源浪費，請錄取教師全程參與。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辦理日期2天前填妥「教育局特教教研習請假單」並傳真至承辦學校板橋高中輔導室辦理請假事宜(傳真電話：22729992，假單請至本市特教資訊網/資料交流/特教行政/其他項下下載)。

拾、承辦學校教師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第2項之(二)辦理敘獎，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工作人員3人嘉獎1次。

拾壹、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